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7.96亿元非公开发行



- 人民币17.96亿元A股非公开发行
- 2013年6月
- 独家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概况

融资类型：非公开发行

基准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

发行数量：184,266,900股

发行价格：9.89元/股

价格形成机制：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2.16元/股作为发行价格。2013年3月26日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除息调整后，发行价格为9.89元/股

募集资金用途：
1、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
2、10万吨/年油系针状焦工程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面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名（含十名）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瑞信方正的主要贡献

■ 细致、缜密论证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化解监管机构疑虑

- 募投项目之一为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用于光伏产业。在光伏行业复苏尚不明确的2012年，瑞信方正通过细致、缜密的论证，成功预测了光伏产业的复苏，打消了证监会对于产能扩张的疑虑，确保了募集资金金额

■ 协调组织环保核查工作

- 方大炭素环保核查对象包括母公司及7家子公司、两个募投项目，涉及四个省份。瑞信方正协助发行人制定切实可行的核查计划，赴主要核查对象进行工作安排和现场督办，在较短时间内完成摸底核查、整改方案制定及落实、编制各省核查报告及取得省环保厅初审意见等各项工作，最终及时上报国家环保部审核

■ 项目执行时间表高效紧凑

- 审核中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瑞信方正通过与监管部门的有效沟通，为发行人争取到在有效期截止之前上发审会

■ 全面有效的投资者沟通，弱市下成功完成发行

- 2013年A股走势疲弱，方大炭素股价与发行底价倒挂，瑞信方正凭借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准确研判及与资本市场重要机构投资者的全面有效沟通，准确抓住了股市反弹的最佳发行时间窗口成功完成发行，有效规避了发行失败风险